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56-6292
聯絡人：陳浩
電 話：02-7736-5860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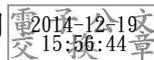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四)字第1030178826C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、大學開設境外專班申請及審查作業要點(0178826CA0C_ATTCH4.doc
、0178826CA0C_ATTCH7.pdf)

主旨：「大學開設境外專班申請及審查作業要點」第12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3年12月19日以臺教技(四)字第1030178826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網站/法令規章/本部行政規則/技職司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index.aspx?MenuType=10,11>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

副本：本部法制處、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

裝

訂

線

空中大學 1031219



10330497900